

申請須知/注意事項

- 一、申請單位保證所填資料均屬確實，若填寫不全或資料不實者，本公司有權不予受理。
- 二、申請單位提交申請時，應同時檢附以下資料：
 - 1.本申請書乙份
 - 2.法人：營利事業登記/法人立案證明；個人：聯絡人身分證影本
 - 3.活動企劃書乙份(應包含活動時間流程、清潔維護及場地恢復整理相關計畫)
- 三、保證金繳交及歸還以申請單位之帳戶為準，如有更動請申請單位以書面提出。
- 四、本申請書填妥後，申請單位務必完成(法人)大小章用印/(個人)親簽，本公司方得受理。
- 五、場地使用相關規定悉依臺北市天母棒球場暨售票亭前廣場租借及使用管理辦法。
- 六、本公司僅負責提供場地使用及設備啟閉，申請單位應自備活動執行所需人力及器材。
- 七、配合申請人/單位需求，如須委託本公司代辦其應負責之清潔、球場整理等活動期間相關事務，將依申請人/單位個案需求、活動性質及規模由外包廠商報價經申請人/單位同意計收。
- 八、本公司最遲於收受申請書後30日內完成檔期審理及回覆申請人審查結果。本公司無須對各單位申請檔期成功與否敘明理由，申請單人不得異議。
- 九、本申請書不代表本公司已同意申請單位之檔期申請。
☒申請單位已詳閱「臺北市天母棒球場暨售票亭前廣場租借及使用管理辦法」暨收費標準，並充分了解租用規定，且願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 1、申請單位同意活動內容皆無選舉競選活動、政黨活動或其他涉及政治性議題之相關內容。
 - 2、申請單位同意活動內容皆未違反租用規定、活動及彩排時間不得逾每日晚間10時，逾時30分鐘將沒收保證金全額。
 - 3、申請單位同意活動時應考量避免音效聲光或其他任何形式影響鄰近社區安寧、場館設施損壞或公共安全之行為。

活動資訊			
活動名稱			
活動類別	☐ 體育類 ☐ 非體育類		
活動型式 (可複選)	體 育 類: ☐ 職業棒球賽事 ☐ 售票體育活動 ☐ 非售票體育活動 ☐ 經體育局核定之公益天數棒球賽事/活動 非體育類: ☐ 商業廣告 (☐ 平面攝影 ☐ 非平面攝影) ☐ 經臺北市電影委員會審核通過之拍攝申請案		
活動概述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負 責 人	
聯 絡 人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傳真/LINE	
欲租用期間 (含進退場)	自 年 月 日 時 至 月 日 時。		
場次數	活動/賽程總場次: _____ 場次		
參加人數	預估 單場人次: _____ 人 / 每日人數: _____ 人		
空間及 設備需求	☐ 人工草主球場及休息區	☐ 1F賽會暨行政中心	☐ 實況/錄影轉撥(_____場)
	☐ 售票亭前廣場	☐ 2F內野觀眾席	☐ LED計分板
	☐ 一壘側室內投手練習室	☐ 3F內野觀眾席	☐ LED環場螢幕
	☐ 一壘側室內打擊練習室	☐ 三壘側室內投手練習室	☐ LED本壘螢幕

臺北市天母棒球場租用申請書

2025年4月版

	☐ 中央空調 (每日 / 日期:) 時間: _____~_____	☐ 4樓貴賓室 ☐ 大 ☐ 中 _____間 ☐ 小 _____間 (每日 / 日期:) 時間: _____~_____	☐ 夜間照明 (每日 / 日期:) 時間: _____~_____
	☐ 攤位(3*3公尺)	☐ 廣告看板/帆布	☐ 其他_____
代辦需求	☐ 清潔人力	☐ 場務人力	

本球場為體育署認可國際賽和職棒賽事的A級球場，若無代辦需求，請隨申請書提供活動企劃書、場地復原計畫(含場務負責人員的姓名、資歷和作業程序)及清潔計畫(含垃圾清運及廁所清潔)。如未復原至交付場地前狀況，額外復原費用由保證金內扣除。

申請單位/負責人印鑑章	龍來球場股份有限公司收執欄(請勿填寫)		
	球場行政組 審核	場務組 覆核	承辦人